

证券代码：872190

证券简称：雷神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9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1 小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1 月 7 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波

电话：0532-80991113

邮箱：songbo@leishen.cn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青岛国际创新园 A 座 1402 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